

國立新化高中 學生確診流感防疫通報原則

通報導師



- 1.告知就醫日期
- 2.就診醫療院所
- 3.有無做流感快篩
- 4.有無抗病毒藥物治療(口服或吸入)

(口服)克流感或易剋冒，早晚吃一顆，持續5天

(吸入)瑞樂沙旋達碟，早晚吸一次，持續5天



健康中心(分機2606) / 衛生組(分機3004)

- 1.症狀出現前一天即具傳染力，**症狀出現後3-4 天內，傳染力最強**，且可持續至症狀出現後3~5天。
- 2.直至**退燒後至少24小時**才能返回上課，落實「發燒不上學」。

(依據學校/幼兒園/補習班/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流感群聚防治指引(108.2))

- 3.勤洗手、戴口罩、注意呼吸道及咳嗽禮節。

請假(生輔組分機3016)

- 1.依學校規定請病假。
- 2.連續**3天以上**病假，應附診斷書。

線上上課(導師或教學組2003)

若需在家混成上課，請主動向導師提出需求。



新化高中總機 (06)598-2065
健康中心專線 (06)597-3501

健康中心製作2025